

关于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

专项审核意见

中天恒专审字〔2026〕第1087号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电话：010-88579516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7号韦伯时代中心C座23层

传真：010-88571033

邮编：100081

网址：<http://www.zhongtianheng.com.cn>

邮箱：Office@zhongtianheng.com.cn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专项审核意见	1-2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

**关于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意见**

中天恒专审字〔2026〕第1087号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太阳股份”)2025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红太阳股份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红太阳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将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红太阳股份202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红太阳股份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红太阳股份2025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上市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表

上市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5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5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曲靖聚汇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应收账款	2,014.00	834.64		2,774.47	74.17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曲靖茂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220.00				220.00	履约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股东（持股5%以上）	其他应收款	48.46			48.46		租金	经营性往来
	马鞍山科邦生态肥业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股东（持股5%以上）南一农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438.85		438.85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江苏中邦制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股东（持股5%以上）控制的其他企业	预付账款	250.35			50.03	200.32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江苏中邦制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股东（持股5%以上）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72.00		72.0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安徽红太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股东（持股5%以上）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2,858.57	1,067.13		1,551.82	2,373.88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安徽世界村功能饮品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股东（持股5%以上）控制的其他企业	预付账款	65.65				65.65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南京华洲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股东（持股5%以上）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412.80		412.8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安徽国星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75,442.67			75,442.6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安徽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预付款项	5,514.10			5,514.1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安徽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29.83			2,929.8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山东科信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224.46			224.46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南京华洲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预付账款	7,883.68			7,883.6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南京华洲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59.98			1,459.9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海南坤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			1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重庆中邦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12,775.81			12,775.8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重庆中邦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票据				12,775.8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云南华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8.00			108.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南京馨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663.43	43.17		1,706.5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南京馨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预付账款	2,005.90	502.80		179.31	2,329.3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农红太阳（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能产生重大影响企业	应收账款		16,832.91		16,832.91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108,743.08	23,867.48		135,919.32	9,467.05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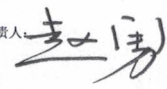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胡利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吉林天勤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赵志新 220100541234



2002年10月15日
ly /m /d

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201005412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04 月 27 日
ly /m /d

4

姓名 Full name	赵志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年06月28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吉林天勤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421790628213



转出:

- 2013.12.31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具本证书。
 - 二、注册会计师不得私自涂改、伪造、出借、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并办理补发手续。
- 2-13.12.31

类别: 中准(特)

NOTES 2018 10-29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武战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12-28
工作单位: 万隆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42732197312280018



证书编号: 14110210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西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12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武战伟 141102100012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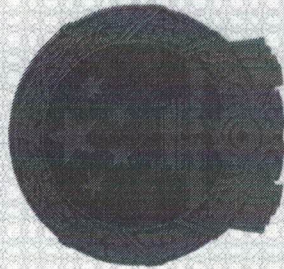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73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赵志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大兴区榆顺路12号D座0449号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2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20]0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1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330693230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27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志新

成立日期 1995 年 10 月 1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大兴区榆师路 12 号 D 座 0449 号中
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薪酬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2 月 15 日